

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高市雄女人字第11570188000號

主旨：公告本校115學年度正式教師甄選初試正取、備取名單暨初試正取、備取最低錄取分數。

依據：本校115學年度第4次教師甄選委員會會議暨114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初試正取、備取名單（准考證號）及初試正取、備取最低錄取分數如下，應考人請以帳號、密碼自行進入本校教師甄選網站查詢成績。
- 二、初試正取係依准考證號先後順序由左至右排列；初試備取係依成績高低順序由左至右排列，同分者依准考證號先後順序由左至右排列。

（一）英文科

1. 初試正取：8名

0310009 0310015 0310016 0310028 0310042
0310047 0310063 0310065

初試正取最低錄取分數：62分

2. 初試備取：3名

0310062 0310054 0310007

初試備取最低錄取分數：57分

（二）化學科

1. 初試正取：16名

0320003 0320007 0320009 0320010 0320012
0320013 0320014 0320016 0320017 0320020
0320021 0320022 0320023 0320026 0320027
0320030

初試正取最低錄取分數：51分



2. 初試備取：1名

0320019

初試備取最低錄取分數：49.5分

- 三、申請初試成績複查者，請於115年3月17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0時，持准考證親自或委託至本校人事室提出申請，並繳交複查費用100元，不受理電話、通訊申請，逾時不予受理。
- 四、初試正取進入複試者，請於115年3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3時止，備妥簡章所附複試報名資料及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一份(請詳閱簡章第4頁報名資料之說明)，親自或委託至本校人事室報名，逾時不予受理。
- 五、若有初試正取人員未報名或資格審查不符，則依序通知備取人員於115年3月19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1時，親自或委託至本校人事室報名，逾時不予受理。



校長 鄭文儀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6 日